

墨子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思想的實踐： 以〈魯問〉止齊伐魯、止楚攻鄭為例

林舜英*

《摘要》

先秦時期，墨子親訪戰爭發起國，與將領與君主對談，闡明戰爭的不義不利，勸行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哲學，免除戰火兵燹，為保全人類性命而奔走。先秦各國為周分封於各地的諸侯王，發起戰爭，不顧周天子顏面，亦不在乎戰火無情，多數為了更廣大的領土，以及響亮的尊號。墨子宣揚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思想，化為類比、譬喻的言談，奔波謁見君將，逐步勸說止戰。其言詞邏輯清晰，以小喻大，主述交戰無義、停戰有利，君為一國上賢，於國內應健全內政、國防，對外宜鞏固邦誼，引為助力，以期熄滅戰火，迎來和平。他不顧己身安危，以堅決的意志奔向攻守兩國，精神可佩。重讀墨子哲學，亦能省思裨益現代的意義。

關鍵詞：兼愛、非攻、魯問、止齊伐魯、止楚攻鄭

投稿：2023年11月21日；修正：2023年12月15日；採用：2023年12月16日。

* 逢甲大學人文社會學院國語文教學中心兼任講師、逢甲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。

一、前言

墨子倡導兼愛非攻，《墨子》〈經說〉：「仁，體愛也。」〈經說上〉：「愛己者非為用己也，不若愛馬，著若明。」¹ 仁是力行之愛，將體己之愛，也施予他人。愛自己，不是利用自己去達成其他目的，不像愛馬是出於利用馬。合觀之，愛己，亦愛他人，愛本身就是目的，不是手段。當愛人如己時，必要時犧牲自己的利益，去成全他人的福祉。《墨子》〈經說〉又云：「義，利也。」〈經說上〉：「義。志以天下為芬，而能利之，不必用。」² 義就是眾人之公利。「芬」釋為「愛」³，認為義就是立志以天下為其所愛，並以其所能利益之。李賢中詮釋為：「心志以利天下為己之職分，每個人的才能都能夠做有利天下人的事，但不一定要以做官的方式為世所用。」⁴ 綜合二者，墨家追求的是天下的公利，是從己身給付出去的愛，以期達到兼相愛、交相利的目標。其精神是愛天下所有人，且不在意犧牲自我。兩份詮釋，均是肯定愛的無所不包，對象無分人己，非為回報而愛。利親，不求孝名；利他人，不為名譽；利天下為己之職分，當天下有利，我也在義利包圍之中。據此施行，天下便沒有紛爭，我愛人人，人人愛我，大同世界已經來到。

春秋末年至戰國初期，周王室衰微，群雄攻伐不斷，本文討論兩場一觸即發的戰事僅是其中的九牛一毛，墨子親訪戰爭發起國，推論

¹ 〔戰國〕墨翟及其弟子撰，〔清〕孫詒讓開詁，孫啟治點校：《墨子閒詁》〈經說〉、〈經說上〉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1年4月），卷10，頁310、334。以下注釋凡引墨子之語皆摘自本書。

² 《墨子閒詁》〈經說〉，卷10，頁310、334。

³ 《墨子閒詁》〈經說〉，卷10，頁334。孫詒讓孫啟治認為芬形近古愛字，故誤寫為芬。

⁴ 李賢中導讀及譯注：《墨子》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2014年5月），頁301。

戰爭利弊、預示戰後凋殘以及結冤仇報，希望能化解戰爭，如若不能，依《淮南子》〈泰族訓〉：「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，皆可使赴火蹈刃，死不還踵。」⁵ 意謂墨子學生其中一百八十多人，是不避艱險、奮不顧身，至死也不會回頭的部伍，依他指揮調度，給予受攻國防禦武器做防守戰，具體事蹟〈公輸〉篇⁶有載。各國發動戰爭，多為爭名奪利，墨子以堅決的意志，宣揚「兼愛」思想，行「兼愛」便能「非攻」，便能以愛化解戰爭，謀求天下的和平。

〈公輸〉述「止楚攻宋」事，墨子「起於齊，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」⁷，起於齊國，步行至楚國都城郢，往見楚王。《世說新語》〈文學篇〉注⁸、《呂氏春秋》〈愛類〉⁹、《昭明文選》注¹⁰，皆載「自魯而往」，大抵云「裂裳裹足，日夜不休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」，顯見他主動調停戰事的堅苦卓絕，奔波至布履破裂，裂衣裹足亦在所不辭。依學者考據，「齊」應為「魯」，而墨子是宋人或魯人各有支持者，李賢中認為里籍問題與生卒時間有關，當時國與國間有

⁵ 〔漢〕劉安，陳一平校注釋：《淮南子》〈泰族訓〉，（廣東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1994年1月），卷20，頁1020。

⁶ 《墨子閒詁》〈公輸〉：「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，已持臣守圉之器，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。雖殺臣，不能絕也。」卷13，頁488。

⁷ 《墨子閒詁》〈公輸〉，卷13，頁482-489。

⁸ 〔南朝宋〕劉義慶撰，〔南朝梁〕劉孝標注：《世說新語》〈文學第四〉第二十六則下之注「公輸般為高雲梯，欲以攻宋，墨子聞之，自魯往，裂裳裹足，日夜不休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。」（臺北：臺灣中華書局，1983年4月），卷上之下，頁13。

⁹ 〔戰國〕呂不韋及其門下食客撰，尹仲容校釋：《呂氏春秋》〈愛類〉「公輸般為高雲梯，欲以攻宋，墨子聞之，自魯趨而往。裂裳裹足，日夜不休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。」（臺北：國立編譯館，1979年2月），頁120。

¹⁰ 〔南朝梁〕梁朝明太子蕭統撰，〔唐〕李善等注：《昭明文選》〈廣絕交論〉「公輸欲以楚攻宋，墨子聞之，自魯往，裂裳裹足，十日至郢。」（臺北：漢京文化有限公司，1983年9月），頁1018。

兼併、附屬的情況，如依大部分學者定出他是春秋末期或戰國初期之人，那麼他就是魯國人，很可能是生於孔子（公元前 551-前 479）之後，而卒於孟子（公元前 372-前 289）出生之前。¹¹ 不論其國籍，己身又不寬裕的情況下¹²，純然見其調停止戰之赤誠，已超越愛國愛鄉。

關於墨子戰爭倫理、非攻理論之學術討論很多，大部分學者認為非攻思想，根源於「兼愛」，並有諸多高見。孫卓彩〈墨子戰爭觀論略〉¹³ 認為墨子拒絕暴力、力主和平，「誅」為聖王之事，不能輕啟，而守戰須全民投入。郭智勇的〈墨子非攻思想倫理釋義〉¹⁴ 對攻伐的剖析，以及「誅無道」的正義旨歸，詳加釐清。陳喬見〈正義、功利與邏輯：墨家非攻的理由及其戰爭倫理〉¹⁵ 評價墨家為義

¹¹ 李賢中導讀及譯注：《墨子》，頁 4、5。

¹²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：「始吾游子之門，短褐之衣，藜藿之羹，朝得之則夕弗得，祭祀鬼神。今而以夫子之教，家厚於始也。」此曹公子之語，言從夫子之教，得以致祿。短褐之衣、藜藿之羹數語，亦略見墨家貧困。卷 13，頁 476。同卷，越王將裂地封墨子官，墨子曰：「量腹而食，度身而衣，自比於群臣。」亦見衷心推行兼愛非攻，生活簡樸，不考量個人利益。頁 475。陳鼓應：《莊子今注今譯》〈天下〉：「使後世之墨者，多以裘褐為衣，以跣躄為服，日夜不休，以自苦為極。」言墨子之徒穿羊皮粗衣，著屨或草鞋，日夜不息，以自苦為原則。（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1991 年 5 月），頁 941。《史記·太史公自序》論六家之要指曰：「墨者亦尚堯舜道，言其德行曰：『堂高三尺，土階三等，茅茨不翦，采椽不刮，食土簋，啜土刑，糲梁之食，藜藿之羹，夏日葛衣，冬日裘鹿。』」（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91 年 5 月），卷 130，頁 3290-3291。數見墨子及其弟子清貧自守的節操。

¹³ 孫卓彩：〈墨子戰爭觀論略〉《學術論壇第 2 期，總第 163 期》，2004 年，頁 142-145。

¹⁴ 郭智勇：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倫理釋義〉《蘇州科技學院學報（社會科學版）第 27 卷 3 期》，2010 年，頁 37-41。

¹⁵ 陳喬見：〈正義、功利與邏輯—墨家非攻的理由及其戰爭倫理〉《哲學研究第 3 期》，2019 年，頁 65-73。

務論式的功利主義，並提出攻誅之辯。李賢中〈從止楚攻宋論墨家兼愛、非攻理論〉¹⁶，運用「思想單位」分析史事，借思路串聯的方式，呈現兼愛、非攻在墨學的理論地位，筆者認為助於理解墨子哲學。馬文惠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內在向度與反思〉¹⁷認為墨學的思想蘊含人性論，體現對社會下層百姓的關切，也略論何以未能被統治者接受。以上諸多研究啟迪筆者甚多，惟〈公輸〉「止楚攻宋」所呈現之思想似得到較多學者撰文關注，而〈魯問〉所載兩場戰事討論較少，故本文以此為討論目標，期能深化墨子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思想之理解。

二、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與人性論

（一）「兼愛」要義與其實踐

墨子「兼愛」，「摩頂放踵以利天下」¹⁸的思想，非為追求個人榮耀，乃是無私大愛的實踐，〈兼愛〉：「聖人以治天下為事者，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。當察亂何自起？起不相愛。……若使天下兼相愛，愛人若愛其身，猶有不孝者乎？……若使天下兼相愛，國與國不相攻，家與家不相亂，盜賊無有，君臣父子皆能孝慈，若此則天下

¹⁶ 李賢中：〈從「止楚攻宋」論墨家兼愛、非攻理論〉《職大學報第3期》，2020年，頁1-8。

¹⁷ 馬文惠：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內在向度與反思〉，《理論界月刊第11期，總第589期》，2022年，頁69-76。

¹⁸ 許景重譯註：《四書讀本》《孟子·盡心》：「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，為之。」（臺南：成大書局，1985年4月），頁490。

治。」¹⁹ 聖人治天下為己任，先察亂源何起，起於人與人不相愛、自私自利，最嚴重是臣之不孝君父。子、弟、臣，虧人自愛是亂，父、兄、君不慈，亦是亂，導致家庭失和、國族不寧。墨子的兼愛思想，不論人倫血親、君臣綱常亦或國際族群，需要去掉「相別」的思想，彼此相愛，如此不惟國泰民安，天下亦能族群和諧。黃蕉風詮釋「兼相愛」：「層層外推的綱常倫理之外，兼具關於陌生人的『第六倫』（愛他人），和與陌生人互動的現場式的『第七倫』（兼相愛）。……『兼相愛，交相利』則更是將群己關係進展到了雙向互動、互為表裡的『第七倫』」。 ²⁰ 揭櫫墨家兼愛是人類群體的普世價值，超越五倫，成為無所不愛的天下共義，實為樞論。然筆者認為，「兼相愛」並非做到五倫，再去努力第六倫、第七倫，而是各族群同時「以兼易別」²¹，所有人愛所有人，最終天下得利，所有人得利。梁啟超：「差別主義的結果一定落到有愛有不愛，墨子以為這就是『兼相愛』的反面，成了個『別相惡』了。」²²當看人有等差、有

¹⁹ 《墨子閒詁》〈兼愛上〉，卷4，頁99-100。

²⁰ 黃蕉風：〈墨家「愛與和平」之道，新的全球倫理黃金律—兼愛價值新詮〉收於羅秉祥主編之《先秦諸子與戰爭倫理》一書。（香港：中華書局，2016年6月），頁247-248。

²¹ 《墨子閒詁》〈兼愛下〉：「然則兼之可以易別之故何也？曰：藉為人之國若為其國，夫誰獨舉其國以攻人之國者哉？為彼者由為己也。為人之都若為其都，夫誰獨舉其都以伐人之都者哉？為彼猶為己也。……。然即國都不相攻伐，人家不相亂賊，此天下之害與？天下之利與？即必曰天下之利也。」無論國際、城際、家家、人人，相愛不相賊，為彼即是為我，所有人都將得利。卷4，頁115。

²² 梁啟超：《墨子學案》，詮釋〈小取〉：「愛人，待周愛人，而後為愛人；不愛人，不待周不愛人，不周愛，因為不愛人矣。」認為愛得不周偏，有的愛有的不愛，便不算愛人，成了別相惡。（臺北：中華書局，2018年11月），頁10。

私心，墨子認為這就是亂的本源，將成天下之大害。

墨子出自儒家²³，亦講仁。〈兼愛〉：「仁人之事者，必務求興天下之利，除天下之害。天下之害孰為大？曰：若大國之攻小國也，大家之亂小家也，強之劫弱，眾之暴寡，詐之謀愚，貴之敖賤，此天下之害也。又與為人君者不惠也，臣者之不忠也，父者之不慈也，子者之不孝也，此又天下之害也。又與今人之賤人執其兵刃毒藥水火，以交相虧賊，此又天下之害也。」²⁴ 又說「仁，體愛也。義，利也。」²⁵ 表示仁是愛的真實體現，有愛便有仁心，而最大的仁人之事就是為天下興利除害。而「義」與「利」互為表裡，有「義」，即是追求國與國、家與家、人際間的共同利益。《周易》〈文言傳〉：「元者，善之長也；亨者，嘉之會也；利者，義之和也；貞者，事之幹也。」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「聖人法天之所為，故立天之四德以設教……利者，義之和者，言天能利益庶物，使物各得其宜而和同。」²⁶ 故墨子說：「義者，利也」，利益萬物，人亦受益，可謂其來有

²³ 〔漢〕劉安，陳一平校注釋：《淮南子》〈要略〉：「墨子學儒者之業，受孔子之術，以為其禮煩擾而不說，厚葬靡財而貧民，服傷生而害事，故背周道而用夏正。」卷 21，頁 1079。又〈主術訓〉：孔丘、墨翟修先聖之術，通六藝之論。」頁 411。呂不韋與門下食客撰，尹仲容校釋：〈呂氏春秋〉〈當染〉：「孔子學於老聃、孟蘇夔、靖叔，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。桓王使史角往，惠公止之。其後在於魯，墨子學焉。此二士者，無爵位以顯人，無貴祿以利人。舉天下之顯榮者。必稱此二士也。」（臺北：國立編譯館，1979 年 2 月），頁 180。〔漢〕班固，楊家駱主編：《漢書》〈藝文志〉：「墨家者流，蓋出於清廟之守。」，（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81 年 2 月）：卷 30，頁 1738。綜上，墨家思想的建構，與周代禮樂文化有關聯，且墨子曾受孔子之術。

²⁴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樂〉，卷 8，頁 251。

²⁵ 《墨子閒詁》〈經上〉，卷 10，頁 310。

²⁶ 〔周〕西伯昌，〔魏〕王弼，〔晉〕韓康伯注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周易》〈文言傳〉（十三經注疏本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 年 5 月），頁 12。〈文言傳〉相傳為孔子作。

自。而儒家義利之辨，則是義利相對，子曰：「君子喻於義，小人喻於利。」²⁷ 儒家認為正義形而上，財貨形而下，重義而輕利。早於墨子的孟獻子（前 624 年—前 554）曰：「國不以利為利，以義為利。」²⁸ 治國家不以財富為利，應以仁義為利，亦具理性治國的綱領。

墨子於〈兼愛下〉以兼士和別士說明「兼愛」能實踐。兼士視人若己，見他人凍餒、貧病，不會坐視不管。別士則否，他人之事皆與己無關。如此，即使是不主張「兼愛」的人，在擇友的時候，必選能兼愛者，墨子指出這是人們言行的不一致，也是自私的現象，但若有體悟，並非不能改善。墨子說「兼愛」取法禹、湯、文、武諸聖王，並引《詩經》〈大雅·抑〉：「投我以桃，報之以李。」²⁹，又言「即此言愛人者必見愛也，而惡人者必見惡也。」³⁰ 對人好，便能得到好的回報，一來一往，善往而善來，若惡對他人也會遭惡報。人性中善的念頭需要啟發，又隱含「昊天不弔」³¹ 無所遁逃之意。〈天志上〉呈現天有意志，欲人行義，並論及順天應人之思想：

²⁷ 許景重譯註：《四書讀本》《論語》〈里仁〉，頁 81。

²⁸ 許景重譯註：《四書讀本》《大學》〈傳十〉，頁 14。

²⁹ 〔西周初年-春秋中期〕眾詩人作，〔宋〕朱熹集註：《詩經集註》〈大雅·抑〉作者衛武公是周的元老，經歷厲、宣、幽、平四朝。厲王流放，宣王中興，幽王覆滅，歷歷在目，卻見所扶持的平王品行敗壞，憂憤不已，故寫此詩，言雖自儆其實諷諫。「修爾車馬，弓矢戎兵，用戒戎作，用邊蠻方」、「無言不讎，無德不報。惠于朋友，庶民小子，子孫繩繩，萬民靡不承」諫軍事防禦不可輕忽，潛心修德惟德是輔，並有天報不爽之儆。（臺北：群玉堂出版有限公司，1991 年 10 月），卷 7，頁 160-162。

³⁰ 《墨子閒詁》〈兼愛下〉，卷 4，頁 116-125。

³¹ 〔宋〕朱熹集註：《詩經集註》〈大雅·抑〉之詩句：「天方艱難，曰喪厥國。取譬不遠，昊天不弔。回遹其德，俾民大棘。」，卷 7，頁 162。

然則何以知天之欲義而惡不義？曰天下有義則生，無義則死；有義則富，無義則貧；有義則治，無義則亂。然則天欲其生而惡其死，欲其富而惡其貧，欲其治而惡其亂，此我所以知天欲義而惡不義也。³²

天欲人行義，我行之，則天成就我所欲之生、富、治。不遵天行義，則死、貧、亂降臨。其天道思想，是在人間上賢的天子之上，還有皇天，這也是上古到戰國以來固有以天為尊之思想。³³ 然墨子更強調天有持久與恆定性，「天行廣而無私，其施厚而不德，其明久而不衰」³⁴，天對人施厚卻不自恃有德，人可法天，成為做人處事無私的準則。而民意也與天意相通，民間受苦，天也知情，天惡不義必會懲治。「順天意者，兼相愛，交相利，必得賞。反天意者，別相惡，交相賊，必得罰。」³⁵ 天作育萬物、滋養大地³⁶，而「兼愛」能成聖王之道，造萬民之大利，與天同樣具備良善且恆定的意志。嚴靈峯認

³² 《墨子閒詁》〈天志上〉，卷7，頁193。

³³ 夏商周史官，孔子編定，屈萬里譯註：《尚書》〈皋陶謨〉：「天敘有典，勅我五典五惇哉；天秩有禮，自我五禮有庸哉；同寅協恭和衷哉。天命有德，五服五章哉；天討有罪，五刑五用哉。政事懋哉懋哉。天聰明，自我民聰明；天明畏，自我民明威。達于上下，敬哉有土。」天定的事功，人要代為完成。天敘的倫理，人要厚道遵行。天命有德之人為官，地上的官員就能依序排列；老天會討伐有罪的人，必依罪行的輕重。天的聰明由我們人民而來，天揚善罰惡，由我們揚善罰惡的意見而決定。天意民意相通，務必謹慎啊，有國的君主們！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3年2月），頁22。

³⁴ 《墨子閒詁》〈法儀〉，卷1，頁22。

³⁵ 《墨子閒詁》〈天志上〉，卷7，頁195。

³⁶ 此為上古的天道觀，例如：《周易》〈乾·彖傳〉：「大哉乾元，萬物資始，乃統天。雲行雨施，品物流形。大明始終，六位時成，時乘六龍以御天。乾道變化，各正性命，保合太和，乃利貞。首出庶物，萬國咸寧。」意謂天，剛健不已，生養大地萬物，並恆定給予最時宜的照顧。（十三經注疏本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5月），頁10。

為：「墨子的基本理論從『兼相愛』達到『交相利』的目的。『兼愛』非為『相愛』也，為『相利』也；愛他人非為他人也，利己也。」³⁷ 為他人好亦是為自己好，互愛互惠，誠為墨子哲學之定論。

（二）不僅「非攻」，亦強調守戰與同盟

梁啟超（1873-1929）：「非攻主義自兼愛主義衍出，既以主張兼愛則『攻』之當『非』」。³⁸ 非攻思想之必要推動乃因戰國時代征戰不斷。墨子運用「入人園圃，竊其桃李，眾聞則非之，上為政者得則罰之……攘人犬豕雞豚者，其不義又甚入人園圃竊桃李……今大為不義攻國，則弗知非，從而譽之，謂之義。情不知其不義也，書其言以遺後世。」³⁹ 由小處著眼，再三排比，對照出攻國的不義，且完全不知錯誤，自文外逼出分辨義與不義之迫切性。〈非攻中〉「今師徒唯毋興起，冬行恐寒，夏行恐暑，此不可以冬夏為者也。春則廢民耕稼樹藝，春則廢民穫斂。今唯毋廢一時，則百姓飢寒凍餒而死者，不可勝數。」⁴⁰ 言率軍出征，四季都不適當，誤了時令，百姓都飢餓寒凍。古來百姓農穫就是國家稅收來源，百姓的死亡便是食損、財損與人損。「貪伐勝之名，及得之利，故為之。」指出攻伐之起大多為名利，繼而以莒、邾等小國因夾於大國之間而被滅，顯示小國應有事大國之策。再從大國觀之，闔閭、夫差自恃其力以攻伐而

³⁷ 嚴靈峯：《墨子簡編》〈墨子的思想體系及其功利主義〉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5年2月），頁55。

³⁸ 梁啟超：《墨子學案》，頁11。

³⁹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上〉，卷5，頁129。

⁴⁰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中〉，卷5，頁130。

興，既而離罷，終受攻而滅。得利既速內部反生疲弊，更招仇家反噬。又以晉之智伯欲成英名，連攻中行氏、范氏、趙襄子，掀起韓魏唇亡齒寒之憂，最終遭韓魏趙內外夾擊而敗。也證實國無分大小，勿貪勝伐名，而小國尤應認清處境。

〈非攻下〉「今夫師者之相為不利者也，曰：將不勇，士不分，兵不利，教不習，師不眾，率不利和，威不圍，害之不久，爭之不疾，孫之不強。植心不堅，與國諸侯疑。與國諸侯疑，則敵生慮而意羸矣。偏具此物，而致從事焉，則是國家失卒，而百姓易務也。」⁴¹ 墨子言軍旅之劣勢，諸如：將兵不奮勇、不團結向心、兵器不銳、員額與訓練不足、遇威嚇抵禦力差、受困耐力弱、交鋒不求速勝、民心渙散與盟國不互信等。諸多否定，可見他對於防禦作戰之心態、兵法與武器面面俱到，強調備戰與結盟應早強化。而「今不嘗觀其說好攻伐之國？……久者數歲，速者數月，是上不暇聽治，士不暇治其官府，農夫不暇稼穡，婦人不暇紡績織紉……此其不利於人也，天下之害厚矣。而王公大人樂而行之，則此樂賊滅天下之萬民也，豈不悖哉！」⁴² 針對好攻伐之國，勞師動眾長期興兵攻，導致內政失控、百姓失業，天下受害者多矣，而令人省思攻戰不惟害人，亦是害己。

墨子駁斥「以義為名」而攻戰他國者，不如「能信効先利天下諸侯」，在「義者，利也」的思維下，不如直接做出真正利於他國之舉。「大國之不義也，則同憂之；大國之攻小國也，則同救之。」、「易攻伐以治我國，攻必倍。量我師舉之費，以爭諸侯之斃，則必可得而序利焉。」大國興兵不義，我們一同擔憂；大國攻小國，則一同

⁴¹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下〉，卷5，頁143-144。

⁴²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下〉，卷5，頁144-145。

救難。興兵之力不如振興己國，舉兵之費不如拿來支撐被困之國，利己國亦利他國，同憂共好。以其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解決當時國與國的問題，涵括正向自愛，亦具實用的利他精神。

（三）關於墨子人性論的討論：

嚴靈峯說：「中國歷史上第一位暴露了人類的弱點：自愛（自私）為一切禍亂根源的第一人。並提出醫治這病根的方藥：兼愛。比荀子的『性惡』論的提出，足足早了一百年」⁴³。李賢中說：「《墨子》各篇一再強調『仁人之事者，必務求天下之利，除天下之害』，可見墨家的視野是寬宏的，理想是高遠的，……他的性惡論也看不到孟子所承接孔子的思想層面。我們可以說，墨家提出了先秦其他各家所未見的思想層次，並在他所處的時代發揮了正面積極的影響力。」⁴⁴ 兩位學者都認為墨子人性論是「性惡」觀點。他周遊各國，建議實行「兼愛」，用人性中趨利避害的特質，以義利去啟動人心的仁愛，促使削減攻掠他國之貪暴作為。吾人認為，春秋戰國戰事紛擾，大環境長期如此，墨子眼見這些攻伐出於自私自利、爭強爭勝、不計殺人流血的「性惡」本質，做出損國損民、招來冤報的禍事，便啟發各國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，墨子猶相信人性中有一點善念可啟，其人格是積極而大愛的。

馬文惠認為〈所染〉、〈非攻〉、〈尚同〉諸篇可見墨子的「人

⁴³ 嚴靈峯：《墨子簡編》〈墨子的思想體系及其功利主義〉（臺北：台灣商務印書館，1995年2月），頁55。

⁴⁴ 李賢中〈以古鑒今—論墨學的現代轉化〉（包頭：職大學報，2016年第6期），頁5。

性素絲論」⁴⁵。〈所染〉：「染於蒼則蒼，染於黃則黃。……非獨染絲也，國亦有染」⁴⁶，舉齊桓公與管仲、鮑叔牙，晉文公與子犯、高偃等君臣正例，以及所染不當致國家殘亡之數惡例。〈所染〉主旨在於臣屬能左右決策、影響國運，強調君主應慎擇良臣，注意環境與親近人物的影響。吾人以為，齊桓公無管鮑，未必不能成為春秋霸主，吳王夫差有伍員、王孫雒，何以染於王孫雒⁴⁷，而不染於伍員？吾人以為，人格養成因素有各種原因，包括遺傳潛能、自然環境、文化、團體經驗、獨特經驗等等⁴⁸，即使身為君王亦不例外。「染於蒼則蒼，染於黃則黃」，從物理觀察推論人格亦受外在影響，指出人的社會化過程中受環境影響的因素。據此，人格既如素絲可染，則人格或有幾度改變的可能。人格既如素絲，原是不善不惡，而後受所染影響，變成有善惡趨向。但人格與人性不同，人性是人類共有的心理或行為特徵，非由環境形塑而能移異。馬氏的見解應可稱為人格論，而不是人性論。

〈尚同〉主旨在於建立統一的國家，包括意見也趨於統一，人人遵從賢能的領導。各階層贊同於上位者的意見，而最高位的天子遵同於上天的意見，而上天又愛百姓⁴⁹，非以尚同思想做專制手段。〈尚同〉子墨子言曰：「知者之事，必計國家百姓所以治者而為之，必計

⁴⁵ 馬文惠：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內在向度與反思〉，（瀋陽：理論界月刊，2022 年第 11 期），頁 70。

⁴⁶ 《墨子閒詁》〈所染〉，卷 1，頁 11-12。

⁴⁷ 《墨子閒詁》〈所染〉，卷 1，頁 16。

⁴⁸ 王維林：〈人與社會化〉，（臺北：文化大學三民主義學報，1977 年第 1 期），頁 99。

⁴⁹ 《墨子閒詁》〈天志上〉：「何以知天之愛天下之百姓？以其兼而明之。……以其兼而有之……以其兼而食之。」卷 7，頁 196。

國家百姓之所以亂者而辟之。然計國家百姓之所以治者何也？上之為政，得下之情則治，不得下之情則亂。」⁵⁰ 如此可知在上位者必須通曉民情，知國治亂，並逐步因勢利導，歸納意見漸趨統一，逐步尚同，自是「天視民視，天聽民聽」⁵¹，如此則變亂不生。據此，上天既全部明察，又長養萬物，其愛普施而巨大，百姓很自然地持酒醴粢盛敬天，回應天道。墨子既是尊重人性本貌，便不會認為人性可人為染色，如同素絲。

三、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在〈魯問〉兩場戰事之實踐

〈魯問〉有兩則即將開打的戰爭，墨子均前往勸說止戰，雖言戰事，猶可見其動人的人性光輝。墨子實踐兼愛，用行動讓和平到來。

（一）「止齊伐魯」：

開頭即寫魯君問墨子「吾恐齊之攻我，可救乎？」⁵²，墨子答可救，並述內政外交應立即從事之工作。他立即往見齊將項子牛，說明攻魯，恐致齊患，應以春秋末年吳伐越、楚、齊，終遭報復、身被刑戮為鏡。又舉晉之智伯劍指同國諸將，終遭剿滅的史訓。

墨子得知祖國遭到威脅，先以三表法的第一表「原於古聖王之事」⁵³，說明歷史的啟示，言三代聖王喜愛忠臣、奉行仁義，得天下

⁵⁰ 《墨子閒詁》〈尚同下〉，卷3，頁90。

⁵¹ 夏商周史官作，孔子編定，〔漢〕孔安國傳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尚書》〈泰誓中〉，（十三經注疏本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年5月），頁155。

⁵²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，卷13，頁466。

⁵³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命〉：「何謂三表？子墨子言曰：『有本之者，有原之者，有用之者。於何本之？上本之古者聖王之事。於何原之？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。於何用之？廢以為刑政，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。』」，卷9，頁266。

擁戴；桀紂幽厲讎怨行暴、失天下，以啟示國君為所當為。又以第二表之「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」，君為一國上賢，「之上者尊天事鬼，下者愛利百姓」⁵⁴，施政應敬天事鬼，做對百姓有好處的事，國將安寧有序。最後用第三表「發為刑政」，啟示實際作為。「厚為皮幣，卑辭令，亟遍禮四鄰諸侯，毆國而以事齊」⁵⁵，即備獸皮束帛等財貨，交好鄰國，若戰事開打，則驅使人民全力抵禦齊國。「遍禮諸侯」，即與他國結盟，排除「植心不堅，與國諸侯疑」，避免「共敵之心生慮」⁵⁶，多一個鄰國友邦多一份力量，避免同營有隙。即使鄰國不願協防，亦不至「摻火將益之」，⁵⁷ 減少遭人落井下石的可能。

墨子反對攻伐，但主張備好武器自衛守城，一旦敵國攻來，則「毆國而以事齊」，傾國人之力量做防禦戰，如同〈公輸〉篇「止楚攻宋」⁵⁸，宋國亦是備兵自守。墨子「止齊伐魯」的行動，以尊天事鬼、愛利百姓為心念，宣導天有和平之志、戰則敵我皆損，展現「兼愛」而「非攻」的思想。魯國若能行「兼愛」的思想，平時即交好鄰國加上堅實的國防，萬一敵國進逼，則驅使萬民做守禦戰，如此不惟愛利本國軍將百姓，不主動迎戰也能削弱對方攻勢、減輕雙方損傷。

墨子為止戰而往見齊將項子牛，運用「本之者」歷史教訓，述吳王夫差、晉智伯的結局示警。墨子覲見齊大王田和，言以人頭試刀，最終受其不祥者是下令者，齊大王終於了解「并國覆軍，賊殺百姓」是「我受其不祥。」⁵⁹ 手不持刃，亦難逃血腥罪惡。墨子深入敵營

⁵⁴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，卷 13，頁 466。

⁵⁵ 同上注。

⁵⁶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下〉，卷 5，頁 143-144。

⁵⁷ 《墨子閒詁》〈耕柱〉，卷 11，頁 427。

⁵⁸ 《墨子閒詁》〈公輸〉，卷 13，頁 483-489。

⁵⁹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，卷 13，頁 468。

展開觀點交鋒，可謂積極的和平使者。

綜上，「止齊伐魯」所呈現的思想：

1. 「兼愛」思想：君主治國，需以古為鑑、原察百姓需求，以「兼愛」思想愛利天下所有人，不主動攻伐，惟必要時採取防禦戰。
2. 親善邦誼：遍禮諸侯，愛利所有國家，來日或可得援助，亦能減少變生肘腋的可能。
3. 國君承擔攻伐之罪：天，愛利天下、興利除害，而君主為天下之最大領導，若繁為攻伐，等同反天道而行，需承擔殺戮罪責，亦將得天之咎。

（二）「止楚攻鄭」：

魯陽文君，楚平王之孫，楚國司馬（官名）子期之子，名公孫寬⁶⁰，楚惠王授之魯陽之地，故又稱魯陽文子。〈魯問〉魯陽文君將攻鄭，墨子與之對談。

魯陽文君認為「我攻鄭，順於天之志。鄭人三世殺其父」⁶¹，自認助天懲逆，師出有名。墨子表明鄭人連續三年天災，已遭天誅，他

⁶⁰ 〔戰國〕左丘明撰，楊伯峻注：《左傳》魯哀公十六年：「沈諸梁兼二事，國寧，乃使寧為令尹，使寬為司馬，而老於葉。」注引〔清〕高士奇《左傳姓名同異考》：「公孫寬亦曰魯陽文子，亦曰魯陽公。」（臺北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71年6月），頁1704。同書，左傳哀公十九年：「春，越人侵楚，以誤吳也。夏，楚公子慶、公孫寬追越師，至冥，不及，乃還。」頁1714。〔漢〕劉安撰，陳一平校注釋：《淮南子》〈覽冥訓〉：「魯陽公與韓構難，戰酣，日暮，援戈而撝之，日為之反三舍。」可見其任司馬、善戰與英勇為國。（廣州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1994年1月），頁289。

⁶¹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魯陽文君曰：「鄭人三世殺其父」，亦即鄭國連續三代殺掉自己的國君。三世被殺的君父是鄭哀公、鄭幽公、鄭繻公。卷13，頁468。

人不能妄稱順天之意行攻罰之事。又以鄰父笞子，他人稱「順於其父之志」協助擊之，悖於常理，以此類比籲其勿攻。墨子接著提出攻國殺人又表功於後世，恐使子孫蒙羞，甚且遭到反噬。墨子也對小大不分、不仁卻反以為義、殺子賞父等顛倒黑白、人倫不正之事與魯陽文君分析對話。

「止楚攻鄭」所呈現的思想：

1. 非攻思想：據〈兼愛下〉「禹之征有苗也，非以求重富貴、干福祿、樂耳目也，以求興天下之利，除天下之害，即此禹兼也。」⁶² 禹的誅除行動，是為天下興利除害的兼愛思想，而楚欲出兵伐鄭，非興利除害，是攻而不是誅。而「誅」由天志決定，非人決定。楚國輕啟戰事即是暴虐，沒有「兼愛」而妄稱順天之志，猶如替人訓子，「非攻」思想意在言外。
2. 攻伐，不仁不智：「攻其鄰國，殺其民人，……遺傳後世子孫，曰：『莫若我多』。」⁶³ 其義與〈公輸〉兩段話呼應：「荊國有餘於地，而不足於民，殺所不足，而爭有所餘，不可謂智。宋無罪而攻之，不可謂仁。」⁶⁴ 攻戰造成人民傷亡，雙方死傷無數，徒增罪孽，卻自大爭功。又「舍其文軒，鄰有敝帚，而欲竊之；舍其錦繡，鄰有短褐，而欲竊之；舍其梁肉，鄰有糠糟，而欲竊之。」⁶⁵ 論大國攻小國有如患竊疾，批評非攻好戰的不仁不智。
3. 好戰攻伐造成錯誤的價值觀：好戰已是人倫浩劫，再行「殺子

⁶² 《墨子閒詁》〈兼愛下〉，卷4，頁121-122。

⁶³ 《墨子閒詁》〈魯問〉，卷13，頁469。

⁶⁴ 《墨子閒詁》〈公輸〉，卷13，頁484。

⁶⁵ 《墨子閒詁》〈公輸〉，卷13，頁485。

賞父」、「父殉賞子」的謬理，以攏絡補償，掩蓋暴行。〈經說下〉：「仁，愛也，義，利也；愛利，此也，所愛利，彼也。愛利不相為內外，所愛利亦不相為外內。」⁶⁶ 心有所愛，則給人實利。愛利由我付出，所愛所利施於人。愛利一體，不互相為內外，所愛所利也不相為內外。父殉賞子，違背「兼愛」，亦無仁義。

楚晉兩國在春秋時代即為南北兩大國，晉敗楚的城濮之戰⁶⁷後，晉文公成為春秋時代首位霸主，而後楚攻晉邲之戰⁶⁸，楚莊王奠下霸主地位。兩大國南向北擴的交鋒點，正好是鄭國。到了戰國時期，情況相似。考察戰國時代，楚鄭有數度交鋒，鄭國有時倒向晉國，有時又向楚國討救兵，而魏、韓亦虎視眈眈。⁶⁹ 戰爭如此頻繁、敵我一時又變成同盟，價值觀在抉擇利益上搖擺。嚴靈峯說：「必須雙方同時履行『相愛』，這樣才能達到『兼相愛，交相利』」⁷⁰，互動性地，一方投桃，另一方報李。李賢中說：「必有一方意識到『兼愛』的意義，肯定這種努力的價值，因此願意主動的『先愛』，也就是『主動性』，如此才有可能達致互利的結果。」⁷¹ 要之，先從自己願意「兼愛」開始，先善往才能期待善來。而如果只有一方「兼愛」，長期等不到對方的回應，「兼愛」恐將無以為繼。

⁶⁶ 《墨子閒詁》〈經說下〉，卷 10，頁 391。

⁶⁷ 〔戰國〕左丘明撰，楊伯峻注：魯僖公二十八年（西元前 632），頁 448-468。

⁶⁸ 〔戰國〕左丘明撰，楊伯峻注：魯宣公十二年（西元前 597），頁 718-750。

⁶⁹ 楊寬：《戰國史料編年輯證》，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2 年 2 月），頁 216-248。

⁷⁰ 嚴靈峯：《墨子簡編》，頁 36。

⁷¹ 李賢中：〈以古鑒今—論墨學的現代轉化〉（包頭：職大學報，2016 年第 6 期），頁 2。

墨子的「非攻」思想奠基在戰爭的殺人不義、損民損器，貪伐勝、奪民日用，非為政之道⁷²，嚴加譴責戰爭暴力。另外又以小國先事大國，大國從而愛利小國⁷³的互助同盟思想為輔，弭平兵兇戰危。而在〈尚同〉思想上，除了舉賢為長，眾人以之為首，達到一國為政良善之外，亦能擴及他國。國與國之間，良善之國則與之為伍；不善之國，「天下之為寇亂盜賊者，使之周流天下無所重足者」⁷⁴，意即不與兇惡興亂的國家為伍，若知其惡，則以消極冷待之。而「大國之不義也，則同憂之；大國之攻小國也，則同救之。」⁷⁵ 這種同盟精神，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合作態勢，足使強權低頭。墨子的「止楚攻鄭」無形中亦發揮了「非攻」、「尚同」思想，我認為應用於現今戰爭或對峙關係，應也能發揮定爭止紛的作用。

墨子思想在現代亦有效用，例如國際間組成人道團體，救濟戰火下的傷殘者，給予食物與醫藥，並安頓失怙失依者。國與國雖有遠近之別，照墨子學說，應皆愛之，可以厚待則厚待，應薄待就薄待，厚薄以德行類推，不論國之大小強弱，即「倫列」⁷⁶之意。要之，國際可以冷待提供武器或傭兵給開戰國之團體，因為他們讓戰爭延長，使全世界遭殃；國際可以厚愛提供人道援助的國家，或者加入他們一起援助；國際應試著同理開戰兩國，非僅關心其一，「同理心」便是愛

⁷²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上〉、〈非攻中〉，卷 5，頁 128-132。

⁷³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中〉，以莒、邾、不一著何諸國為例，說明以小事大，大從而愛利。卷 5，頁 133。

⁷⁴ 《墨子閒詁》〈尚同下〉，卷 3，頁 97。

⁷⁵ 《墨子閒詁》〈非攻下〉，卷 5，頁 156。

⁷⁶ 《墨子閒詁》〈大取〉：「義可厚，厚之；義可薄，薄之，謂倫列。……義，厚親不稱行而顧行。」卷 11，頁 405。意釋參考孫以楷、甄長松：《墨子全譯》，（成都：巴蜀書社，2000 年 10 月），頁 170。

利他人的表現，或許有助戰事早日落幕。聯合國或國際救援組織裡，能有墨子一樣的和平使者，盱衡局勢勸說止戰，「兼愛」、「非攻」在現今亦有參考價值。

三、結語

〔戰國〕屈原《楚辭》〈國殤〉：「天時懟兮威靈怒，嚴殺盡兮棄原野。」戰爭的殘酷，就是讓兩支忠心的軍隊去鏖戰痛殺，戰到天怒人怨，再落得子弟骸骨紛呈棄野，英靈路遠難返，實為以愛國為名的殺戮地獄。

墨子在〈魯問〉篇的兩場戰事中，以小喻大，運用三表法以史為鑑，建議一國可從事之行政與外交同盟國策，強健國家防患力，非以戰鬥爭輸贏。以理性勸止戰事發生，解說戰爭無異殺人取財，易致冤冤相報、兩敗俱傷。墨子「兼愛」故「非攻」，君主治國，應以「兼愛」思想愛利天下所有人，親善邦誼，多一個朋友就是少一個敵人。君主為一國領導，若繁為攻伐，等同反天道而行，將承擔殺戮罪責，亦有害耕稼樹藝之民生必需。墨子善於類比取譬，說明攻伐的荒謬與不仁不智，且易造成勢大氣粗、攏絡補償等錯誤價值觀。

墨子思想時至今日，仍具有意義。當一地發生天災地變，他國人民一起協助面對，這就是「兼愛」精神。以現今全球性的視野，區域性的問題將引發整個地球村的不安，諸如能源危機、氣候變異、環保議題，以及國際間因歷史、宗教、種族、資源而起的武裝衝突數見不鮮，但每一個國家都可以發揮「兼愛」的影響力，以愛止戰。體會墨子「視人之國若視其國，視人之家若視其家，視人之身若視其身」，便能省思其裨益現代的意義。

引用文獻

一、古籍

〔夏商周〕史官作，屈萬里譯註：《尚書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3年。

〔夏商周〕史官作，〔漢〕孔安國傳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尚書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（十三經注疏本），1976。

〔周〕西伯昌作，〔魏〕王弼、〔晉〕韓康伯注，〔唐〕孔穎達疏：《周易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（十三經注疏本），1976年。

〔西周初年-春秋中期〕眾詩人作，〔宋〕朱熹集注：《詩經集註》，臺北：群玉堂出版有限公司，1991年。

〔戰國〕墨翟及其弟子撰，〔清〕孫詒讓閒詁，孫啟治點校：《墨子閒詁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1年。

〔戰國〕呂不韋及其門下食客撰，尹仲容校釋：《呂氏春秋》，臺北：國立編譯館，1979年。

〔戰國〕莊子撰，陳鼓應注譯：《莊子今注今譯》，臺北：商務印書館，1991年。

〔戰國〕韓非撰，李奇猷集釋：《韓非子》，臺北：河洛圖書出版社，1974年。

〔戰國〕左丘明撰，楊伯峻注：《春秋左傳注》，臺北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71年。

〔漢〕劉安撰，陳一平校注釋：《淮南子》〈泰族訓〉，廣東：廣東人民出版社，1994年。

〔漢〕司馬遷撰：《史記》，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91年。

〔漢〕班固：《漢書》，臺北：鼎文書局，1981。

〔南朝宋〕劉義慶撰，〔南朝梁〕劉孝標注：《世說新語》，臺北：臺灣中華書局，1983。

〔南朝梁〕朝明太子蕭統撰，〔唐〕李善等注：《昭明文選》，臺北：漢京文化有限公司，1983 年。

許景重譯註：《四書讀本》《孟子》，臺南：成大書局，1985 年。

二、專書

梁啟超：《墨子學案》，臺北：中華書局，2018。

馮友蘭：《中國哲學史新編》，臺北：藍燈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91。

嚴靈峯：《墨子簡編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5 年。

孫以楷、甄長松：《墨子全譯》，成都：巴蜀書社，2000 年。

楊寬：《戰國史料編年輯證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02 年。

李賢中導讀及譯注：《墨子》香港：中華書局，2014 年。

梁明院校注：《唐大和上東征傳校注》，江蘇：廣陵書社，2010 年。

黃蕉風：〈墨家「愛與和平」之道，新的全球倫理黃金律—兼愛價值新詮〉收於羅秉祥主編之《先秦諸子與戰爭倫理》。香港：中華書局，2016 年。

三、期刊

孫卓彩：〈墨子戰爭觀論略〉《學術論壇第 2 期，總第 163 期》，2004 年，頁 142-145。

郭智勇：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倫理釋義〉《蘇州科技學院學報（社會科學版）第 27 卷 3 期》，2010 年，頁 37-41。

李賢中：〈以古鑒今—論墨學的現代轉化〉《職大學報第 6 期》，2016 年，頁 1-9。

陳喬見：〈正義、功利與邏輯—墨家非攻的理由及其戰爭倫理〉《哲學研究第 3 期》，2019 年，頁 65-73。

李賢中：〈從「止楚攻宋」論墨家兼愛、非攻理論〉《職大學報第 3 期》，2020 年，頁 1-8。

馬文惠：〈墨子非攻思想的內在向度與反思〉，《理論界月刊第 11 期，總第 589 期》，2022 年，頁 69-76。

